

证券代码：605365

证券简称：立达信

公告编号：2023-006

# 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〔2021〕2186号）核准，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立达信”）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5,000万股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.00元，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.97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4,850.00万元，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7,714.67万元（不含增值税）后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7,135.33万元。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7月14日全部到账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，并出具了《验资报告》（容诚验字〔2021〕361Z0065号）。

### 二、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，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制定了《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）。

根据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，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，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厦门立达信照明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厦门立达信照明”）、全资子公司漳州立达信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漳州光电子”）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金证券”）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江头支行（以下简称“建设银行”）、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岳支行（以下简称“厦门银行”）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招商银行”）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》和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1）。

截至 2023 年 4 月 14 日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开户主体	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对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	备注
1	立达信	建设银行	35150198080100002552	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国内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	已销户
2	厦门立达信照明	建设银行	35150198080100002554	国内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	已销户
3	漳州光电子	招商银行	592903808910555	研发中心建设项目	本次销户
4	漳州光电子	厦门银行	80131200001252	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	正常使用

### 三、 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

截至 2023 年 4 月 14 日，公司在招商银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零。为了便于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的管理，公司对该专项账户（银行账号：592903808910555）办理了销户手续，公司、漳州光电子、保荐机构与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》也随之终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15 日